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花蓮縣富里鄉永豐國民小學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7日

發文字號：永國人字第114000238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花蓮縣富里鄉永豐國民小學114學年度第1次代理代課教師甄選(1次公告分3次招考)第3次招考甄選結果公告。

依據：本校113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9次會議決議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國小普通班一般代理教師〈實缺〉1名：陳佩綺（正取）

二、一般代課1名：無人報名。

三、附註：

(一)錄取人員，請於甄試日(7月7日)下午17時前，親自攜帶身分證件及相關學經歷正本至本校人事室完成報到手續，逾時以棄權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提出異議。

(二)本次代理教師甄選已足額錄取，故不辦理後續招考作業。

代理校長 鄭語謙